江苏财会职业学院

智慧录播室使用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 |  | 申请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所在系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使用原因 |  | | |
| 其他要求 |  | | |
| 使用时间 |  | | |
| 部门负责人  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智慧校园中心负责人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1.申请人须提前一周申请，特殊情况至少提前三天提出申请。

2.此表一式二份，一份留存申请部门、一份交智慧校园中心（D308）。